經濟部推動零售業上架電商服務方案 補助作業要點 總說明

經濟部(以下簡稱本部)依據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第四條第三款及第十條第二款,為執行零售業上架電商服務推動計畫,以擴大銷售管道,促進數位轉型之振興措施,特訂定「經濟部推動零售業上架電商服務方案補助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本要點共計十點,其重點如下:

- 一、本要點之辦理期間。(第二點)
- 二、本要點之名詞定義。(第三點)
- 三、本要點之補助條件及金額上限。(第四點)
- 四、明定欲申請公告為服務提供者,其應檢附之資料。(第五點)
- 五、明定服務提供者代零售業者申請補助時應檢附之資料。(第六點)
- 六、明定撤銷或廢止補助,並追回補助款之事由。(第七點)
- 七、明定本要點經費來源、本部得停止補助款之申請及限制服務提供 者簽約家數及區域之情形。(第八點)
- 八、明定本要點所定相關事項,本部得委託法人或團體辦理。(第九點) 九、明定本要點其他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第十點)